



文件號碼

文件名稱

版序

頁數

FAP-00052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A

1/1

一、主旨

本政策旨在列載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達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特訂定此辦法。

二、作業說明

(一)願景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經營績效及管理效率有所助益。

(二)政策聲明

為達可持續之均衡發展及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或工作領域。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重要性。

(三)可計量目標

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或工作領域。最終將按人選之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之貢獻而作決定。

(四)檢討本政策

財會室宜適時檢討本政策，以確保本政策行之有效。

(五)揭露

本公司所訂定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將於公司網站充分揭露，以備查詢。

三、本辦法經最高主管核准後施行，修正時亦同。